

**关于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5]37050014 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5]37050014 号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洛卡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尤洛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传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涛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3,100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95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7月26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34万股，每股发行价48.65元。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03,041,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9,651,540.00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63,389,460.00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2,143.11万元，其中：201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7,122.92万元；201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0,973.29万元；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445.13万元；201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014.82万元；201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586.95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569.38万元（含已得存款利息）。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北京子公司、上海子公司签订的《募集

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的 10%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2、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76010100100486190	78.69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76010100100486190	47,779,000.00	定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1604012129100005771	0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1604012129100005771	17,914,743.38	定期
合 计		65,693,822.0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兖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338.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68.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43.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煤矿顶板安全监控设备扩建及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039.48	11,823.48		11,823.48	100.00%	2012-12-31	140.6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039.48	11,823.48		11,823.48	100.00%		140.69		
超募资金投向										
1、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筹建项目	否	3,000.00	6,216.00	1,487.05	5,071.39	81.59%	2013-12-31		不适用	否
2、煤矿安全监测新产品研发和生产项目	否	2,400.00	2,400.00	266.24	2,400.00	100.00%	2012-12-31	12.99	是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超募资金31,299.47万元，已全部安排实施项目；其中，部分项目已经实施完毕交付使用并产生收益。目前，尚在实施过程中的项目有： 1. 公司的“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筹建项目”，调整后计划投资总额6,216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5,071.39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81.59%，该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成，现正在进行室内外装修及室内设施配套工程，即将投入使用。 2. 煤矿3G无线网络多媒体移动通讯系统项目，计划投资2,0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资229.1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15.57%。该项目部分产品已经拿到安标证书，正在进行推广试销，另外部分产品正在按计划研发试制中，预计2015年内实现生产和销售。 3. 矿井粉尘监测、降尘控制与环境评价系统项目，计划投资8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资97.29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13.04%。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中，该项目的部分产品预计2015年实现销售。 4. 煤矿智能集成供液系统项目，计划总投资1,750万元，其中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本金1,699.47万元，使用利息收入50.53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资76.73万元，占该项目超募资金本金1,699.47万元的4.51%。该项目的部分产品已试制完成，即将进入推广销售。 5. 煤矿井下安全运输系统项目，计划投资4,2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资4,200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100%。该项目产品已在矿上推广试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将“煤矿顶板安全监控设备扩建及技术改造项目”中投资3,216.00万元的一个子项目“研发试验中心建设”，并入“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超募）”中实施。上述实施方式调整事宜已经公司2010年8月21日的一届三次董事会和2010年9月9日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8月21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立信大华核字【2010】2242号审核报告核验，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23,755,672.49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